南通江山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供热中心一期项目配套工程筛分破碎一体机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675-230JOC00409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通江山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供热中心一期项目配套工程筛分破碎一体机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招标人为南通江山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整体项目规模：南通江山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供热中心一期项目配套工程输煤系统筛分破碎一体机设备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001） 筛分破碎一体机采购。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身份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2. 投标人应有充足的资金保证、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3. 投标人应具有相应设备的设计能力及安装能力。（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3.4. 2020 年 1 月 1 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拟投设备须具有至少在 3 套运煤系统中使用的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及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5.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日前 3 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未列入上述系统的投标

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发售期限：2023 年 3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 17 时（北京时间 24 小时制，下同）。

4.2. 获取方式：

4.2.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下载者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购标确认、费用支付所需时间，下载者必须在前述时间段内完成支付，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4.2.2.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平台）网址为：http://www.365trade.com.cn/，下载者首次登录平台前，须前往平台**免费注册**，平台将对下载者注册信息与其提供扫描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注册为一次性工作，以后若有需要可变更及完善相关信息；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采购项目；同一单位不同的经办人可各自建立不同账户。

4.2.3. 下载者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按下述第 7 条提供相应资料，否则购买操作无法完成。

4.2.4. 下载者需要发票的，须通过平台填写“开票申请”；招标文件费用发票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电子发票，如需纸质发票请在开标时领取；平台下载费发票由平台公司出具电子发票，联系平台公司领取。平台下载费发票由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台公司）自动出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下载者可在支付后 3 日内登录前述模块下载。非因采购代理机构或平台公司原因，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退换。

4.2.5. 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下载者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购买支付、发票开具领取等操作。**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服务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3 时 30 分到 17 时。平台会通过短信提醒下载者进行注册、支付、下载等操作。

4.2.6. 联合体投标（如允许）的，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并授权其以自身名义在平台办理注册、购买文件、缴纳保证金等手续，其在平台的办理行为，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4.2.7. 各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请将下述资料加盖公章的原件扫描件上

传至系统：

（1）基本存款账户证明材料（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材料）；

（2）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合法身份的文件（复印件）；

（3）《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4.2.8.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的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购买招标文件。

4.3. 文件售价：人民币 1,000.00 元，不提供纸质文件，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4 月 7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纸质文件递交，投标文件内页需要正反双面打印。

5.3. 递交地址：南通市崇川区桃园路 12 号中南世纪城 34 号楼 B 座 2205 室。

5.4.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4 月 7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地点：南通市崇川区桃园路 12 号中南世纪城 34 号楼 B 座 2205 室。

7. 其他公告内容

7.1. 招标范围和主要技术规格：南通江山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供热中心一期项目配套工程输煤系统筛分破碎一体机设备，本次招标范围为本工程所配备的 2 台（单台额定出力 310t/h）功能完整的筛分破碎一体机及其配套设备设计、制造、结构、性能、检验、测试、包装、运输、指导安装、调试、试运行、性能验收及对用户操作和维修人员提供培训等。

7.2. 设备交货时间：中标后 10 日内需提供设计资料（用于满足施工设计要求的设备技术资料）。

7.3. 质保期：投标设备自投运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整机质保一年

7.4. 发布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zbtb.com）、中招联合招

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发布。

7.5. 廉洁从业要求

为保证采购活动的公平性、公正性和公开性，防止违法、违纪和违规行为发生，招标人和投标人在招标投标过程中均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方的廉洁从业规定。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通江山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通江山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 998 号

联系人：陈工

电话：0513-68517996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桃园路 12 号中南世纪城 34 号楼 B 座 2205 室

邮编：226001

联系人：徐一峰、刘牛

电话：0513-89076883、13851426064、025-84795968

传真：025-89669612

电子邮件：xuyifeng@jocite.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